

新疆万憬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评估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拥有合伙人 250 名、注册会计师 2,363 名、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54 名。

（二）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5 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三）诚信记录与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13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纪律处分 2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67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2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2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24 人次、纪律处分 1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四）质量管理水平

1. 质量控制制度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业务质量（风险）控制体系和技术支持体系，为业务项目的质量提供了可靠的基础。2025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遵守职业道德规范，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公正地出具了专业报告。

2. 项目质量复核

审计过程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实施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主要包括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以及签发报告复核等。

3. 意见分歧解决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制定了明确的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明确规定，在意见分歧得到解决之前，不得出具相关业务报告。2025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无不能解决的意见分歧。

4. 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根据注册会计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完善了质量管理缺陷的监控，针对出现的缺陷由独立部门完成追责与持续跟进，以期达到整改效果。2025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天健勤勉尽责，质量管理的各项措施得到了有效执行。

（五）具体工作方案

2025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针对公司的服务需求及被审计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被审计单位的审计重点展开，其中包括收入确认、交易性金融资产、长期资产等。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全面配合公司审计工作，充分满足公司报告披露时间要求。天

健会计师事务所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并且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

(六) 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配备了专业的审计团队,核心团队成员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专业资质。项目负责合伙人、项目现场负责人也由资深审计服务合伙人担任。

(七) 信息安全管理

公司在聘任合同中明确约定了事务所在信息安全管理中的责任义务。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制定了涵盖档案管理、保密制度、突发事件处理等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制制度,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议案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经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三、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及公司 2025 年年报工作安排,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

经审计,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都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四、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恪尽职守,遵守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2025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

新疆万憬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年4月24日